

青岛黄海学院文件

青黄院人发〔2021〕29号

2021年专业技术职务申报评审办法

为进一步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健全科学合理的人才评价机制和客观公正的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评审机制，形成人尽其才的用人机制和优秀人才脱颖而出的激励机制，促进学校更快更好的发展。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教育部《关于深化高等学校教师职称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规定》等上级有关文件规定，结合学校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一、申报范围

学校全职在岗的所有专业技术人员。

二、申报类别

专业技术职务分为高校教师系列和教师外系列专业技术职务资格两大类。

（一）高校教师系列

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申报高校教师系列专业技术职务的人员必须承担教学任务，承担教学任务的职能部门人员到开课单位参与申报。

（二）教师外系列

1. 图书资料系列：助理馆员、馆员、副研究馆员、研究馆员。图书专业技术职务资格限于从事图书资料专业技术职务工作的人员申报。

2. 实验系列：助理实验师、实验师、高级实验师、正高级实验师。实验专业技术职务资格限于从事实验教学、实验辅助或科研实验的实验技术人员申报。

3. 工程系列：助理工程师、工程师、高级工程师、正高级工程师。工程专业技术职务资格限于从事工程技术管理、建筑设计、工程审计、网络信息、生产经营管理等工作的工程技术人员申报。

4. 档案系列：助理馆员、馆员、副研究馆员、研究馆员。档案专业技术职务资格限于从事档案专业技术职务工作的人员申报。

5. 出版编辑系列：助理编辑、编辑、副编审、编审。编辑专

业技术职务资格限于从事编辑出版专业技术职务工作的人员申报。

6. 高教管理研究系列：研究实习员、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研究员，申报高教管理研究专业技术职务的人员必须是在管理岗位从事党政管理及研究工作的人员。

三、评审原则

（一）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将师德表现作为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评聘的首要条件，实行师德失范行为“一票否决制”，突出教育教学能力评价，严格教学工作量考核，加强教学质量评价，强化教学能力测评要求，突出教书育人实绩。

（二）坚持业绩导向，克服五唯倾向。强化人才培养，重视社会服务，鼓励科研成果转化，注重标志性成果质量、贡献和影响。

（三）坚持公开、公正、公平原则，实施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工作全过程监督，确保评审工作公正、有序。

四、基本条件

（一）遵守国家宪法和法律，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和师德师风修养，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爱岗敬业，为人师表，教书育人。

（二）身心健康，心理素质良好，能全面履行岗位职责，积极承担并完成本职工作。

(三) 具备岗位相应的专业知识和教育教学能力。

(四) 任现职以来各年度考核结果应为“合格”及以上。若任现职以来,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取消当年参评资格并延迟评审:

1. 专任教师未完成学校规定的教学工作量、高级职称教师未承担本(专)科学生教学任务的取消当年参评资格。

2. 每出现1次年终考核或聘期考核“基本合格”(基本称职),延迟1年评审;每出现1次年终考核或聘期考核“不合格”(不称职)者,延迟2年评审。

3. 受处分的人员根据受处分文件执行延迟专业技术职务晋升年限。

(五) 晋升副教授、教授专业技术职务必须具有硕士及以上学位。

(六) 45周岁及以下申报专业技术职务晋升的教师,任现职以来,必须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1. 有1年及以上辅导员或兼职辅导员(班主任)工作经历。

2. 现任及已申报担任辅导员或兼职辅导员(班主任)工作。

3. 经学生工作部确认的社团导师。

4. 讲师及以上职称或取得硕士及以上学位,经教学工作部确认的学业导师。

5. 没有学生的教学单位和职能部门的教师,符合以上任意1条或出具经本单位负责人签字确认的对学生进行思想政治指导、德育教育、社会实践指导、学习能力提升帮助、职业生涯规划指

导等育人工作总结及下年度相关指导工作计划。

（七）凡脱产攻读学位者，其脱产上学时间不能计算任现职年限，且脱产攻读学位期间不得申报高一级职务任职资格，在职攻读学位期间计算工作年限，任现职时间达到任职年限且符合申报条件的可以正常申请晋升职务。在脱产学习期间从事的科研项目或发表论文或成果获奖等，以本校为第一单位的可以认定为任现职以来取得的成果。

五、资格、学历、年限及业务门槛条件

申报专业技术职务资格人员，有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要求的，须取得规定的专业技术资格证书。申报人员需具备规定的学历学位、任职年限及业务门槛条件。（详见附件）

六、专业技术职务转评

专业技术职务转评人员须具备下列条件：

（一）本人原从事专业技术工作须与拟转评系列专业技术工作相同或相近。

（二）现工作岗位为拟转评系列专业技术职务岗位，经考核表明能胜任本岗位工作。

（三）具备拟转评职务的评审条件（与拟转评职务要求相同）。

（四）转评满1年方可晋升高一级专业技术职务，按照相应评审条件执行。

七、组织机构

学校成立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工作领导小组，成员由学校领导和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组成，组长由校长担任，主要负责审议学校年度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工作安排、组建评委会、确定评审指标、审议评审结果、处理和解决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工作中的重大问题等，学校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学校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工作办公室，办公室设在组织人事部，由组织人事部主要领导任主任。学校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工作办公室主要负责学校年度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工作的日常事务。

（一）学校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

学校成立年度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由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相关专业专家担任委员。委员一般从校外聘请和校内专家中按学科结构遴选产生。

（二）学科评议组

根据年度专业技术职务的申报情况，学校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下设若干学科评议组，每个学科评议组设组长1人。

八、评审程序

（一）发布通知。

（二）政策解读。组织预申报人员、评审专家库成员学习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办法，对评审条件、材料准备、评审程序等方面进行解读。

（三）个人申报。根据学校年度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工作的统一安排，个人认真对照评审条件，在确实符合申报条件的前提下

在规定的时间内向所在单位提出申请，如实填写相关评审表格，准备个人申报材料。对于材料弄虚作假的，一经查实，推迟3年评审，并根据情节轻重按相关规定处理。

（四）单位推荐。二级学院分学术委员会严格对照资格条件进行初审和评审推荐。经部门负责人签字同意提交学校有关职能部门。对由于申报材料审核把关不严，导致不符合条件人员推荐到学校的，给予二级学院和当事人全校通报批评。

（五）资格审核。资格审查由组织人事部牵头。组织人事部负责审查基本条件、学历和任职年限；教学工作部负责审查教学、教研条件；科研服务部负责审查科研等条件；学生工作部负责审查学生工作等方面的条件；创新创业及其他相关成果由主办部门负责审查。对于申报材料审查把关不严，导致不符合条件人员材料通过的，根据造成的影响大小给部门和相关责任人相应处理。

（六）组织听课。学校组成专家听课小组，对申报副教授、教授专业技术职务者进行听课评课。申报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的，讲课成绩需达到良好及以上。

（七）下达指标。学校根据发展目标、发展阶段、发展重点任务、学校及各学科师资队伍建设等实际情况，结合现有人员状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学科专业技术职务晋升指标。

（八）材料公示。组织人事部对通过资格审查的申报材料进行分系列汇总、公示。

（九）学科组评议。学科评议组成员由学校专业技术职务评

审工作领导小组聘任，各学科组代表学校按照学校专业技术职务评审条件的要求，根据评审条件、代表性成果水平及专家组听课成绩（申报高级职称者）等，按照评审规则，以无记名投票方式产生评议推荐结果。

（十）学校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评审。学校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对学科评议组评议推荐人员结合其成果、专家组听课成绩（申报高级职称者）、答辩（申报正高级职务者）等情况等进行评审。

（十一）公示评审结果。学校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评审结束后，对通过人员结果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少于5个工作日。

（十二）公布。公示无异议后，由学校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工作领导小组审定通过，按学校规定发文公布任职资格。

九、评审规则与评审纪律

（一）学校评审委员会、学科评议组组织评议会议，必须有全体成员的2/3以上（不含）出席方为有效；必须有出席人数的2/3以上（不含）评委投票同意方为通过。评审委员会、学科评议组采取无记名投票方式表决。缺席评委不能委托他人投票。

（二）各级评审组织成员须严格遵守评审纪律，公平、公正进行评审，不徇私舞弊、不帮助他人拉票，不得泄露评审情况，否则取消其评委资格。

（三）专业技术职务评审严格实行回避制度，评委及其配偶或亲属有申报专业技术职务评审者，应自觉回避，不得担任当年

职称评审相关工作。否则，取消评委资格及相关申报人当年参评资格。

十、评审监督

学校建立专业技术职务评审投诉举报制度，畅通教师意见反映渠道，开通举报电话和邮箱，接受广大教职工监督，及时处理群众反映的专业技术职务评审问题。

十一、其他规定

港澳台及持有外国人永久居留证及各地颁发的海外高层次人才居住证的外籍人员、军队及军队院校退役来我校全职工作的专业技术人才、我校急需紧缺专业领域引进的行业、企业的双师型教师可按学校文件要求参加职称评审。

十二、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实施，由组织人事部负责解释。

附件：资格、学历、任职年限及业务门槛条件

青岛黄海学院

2021年11月5日

附件

资格、学历、任职年限及业务门槛条件

| 系列 | 职务 | 资格、学历及任职年限 | 业务门槛条件（取得的成果须与本人从事专业方向一致；在校工作期间，取得的成果必须以学校为第一单位） |
|--------|----|---|---|
| 高校教师系列 | 助教 | <p>已取得高校教师岗前培训考试合格证，且具备以下条件之一：</p> <p>1. 取得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从事教学工作（含专职辅导员职务工作）满1年。</p> <p>2. 或取得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证书。</p> | <p>1. 教育教学工作</p> <p>（1）担任课程讲授、辅导、答疑、作业批改等工作，协助指导课程设计、毕业论文、毕业设计等。</p> <p>（2）专业课教师参加实验室建设工作，或参与组织和指导学生实验实训课、生产实习、社会调查、第二课堂等方面的工作。</p> <p>2. 教科研工作</p> <p>参加教学法研究或科学研究、技术开发、社会服务及其他科学技术工作。</p> |
| | 讲师 | <p>博士学位须取得高校教师岗前培训考试合格证，本科、硕士具有高校教师资格证书，且具备以下条件之一：</p> <p>1. 具有大学本科学历和学士学位，取得助教资格并在助教岗位上从事教学工作（含专职辅导员工作）4年及以上。</p> <p>2. 取得研究生毕业证书、硕士学位证书，且从事教育教学工作（含专职辅导员职务工作）2年及以上（有企业工作经历的硕士研究生毕业2年及以上、从事教育教学工作或专职辅导员工作1年及以上）。</p> | <p>1. 教育教学工作</p> <p>（1）任现职以来担任1门课程的全部教学工作，完成学校规定的教学课时工作量；辅导员完成与本岗位或所学专业相关课程的教学任务。</p> <p>（2）课堂教学质量评价均在良好及以上，完成课程标准规定的教学目标任务。</p> <p>（3）承担课程设计、毕业论文、毕业设计、学业导师和社会调查等工作，效果良好。</p> <p>（4）专业课教师承担实验室建设工作，或组织和指导实验、实训、实习、编写实验课教学大纲及实验指导书、第二课堂等方面的工作。</p> <p>2. 教科研工作</p> <p>任现职以来，须满足下列条件之一：</p> <p>（1）在国内外学术刊物上以学校为第一单位、本人为第一作者身份公开发表与本人岗位工作相关的论文2篇。</p> <p>（2）主持校级教学科研课题，或参与市厅级教学科研课题（限前3位），或参与省部级教学科研课题（限前5位），或主持横向课题（累计到账经费文科项目1万元及以上、理工科项目2万元及以上）。</p> <p>（3）获得校级以上（不含校级）本专业教学科研奖励（等级内额定人数）。</p> <p>（4）指导学生参加省教育厅及以上主管部门指定的学科竞赛、技能大赛获得省级二等奖及以上奖项（限首位）。</p> |

| | | | |
|--|-----|--|---|
| | | | <p>(5) 获得山东省高校辅导员优秀工作案例二等奖及以上（限首位）。</p> <p>(6) 参加山东省辅导员职业能力大赛二等奖及以上（限首位）。</p> <p>(7) 获校级及以上教学比赛教学能手（二等奖）及以上奖励 1 次。</p> <p>(8) 参与省级及以上一流课程或一流专业建设。</p> <p>(9) 获批省级名师工作室（等级内额定人数）。</p> <p>(10) 参与其他与本人从事专业相关的省级及以上项目。</p> |
| | 副教授 | <p>已取得讲师职称，且具备下列条件之一：</p> <p>1. 具有硕士及以上学历，并在讲师职务上从事教学工作 5 年及以上。</p> <p>2. 具有博士学位，并在讲师岗位上从事教学工作 2 年及以上。</p> | <p>1. 教育教学工作</p> <p>(1) 任现职以来担任 2 门课程的全部教学工作，完成学校规定的教学课时工作量；辅导员完成与本岗位或所学专业相关课程的教学任务。</p> <p>(2) 近 5 年课堂教学质量评价均在良好及以上。</p> <p>(3) 承担课程设计、毕业论文、毕业设计、学业导师和社会调查等工作，效果良好。</p> <p>(4) 专业课教师承担实验室建设工作，或组织和指导实验、实训、实习、编写实验课教学大纲及实验指导书、第二课堂等方面的工作。</p> <p>2. 教科研工作</p> <p>任现职以来，担任省级及以上重大、重点课题主持人，或获得国家级教学科研成果奖（前 3 位），或首位发表核心期刊 3 篇及以上，或具备下列条件之二（教科研项目以立项为准）：</p> <p>(1) 在国内外学术刊物上以学校为第一单位、本人为第一作者身份公开发表核心及以上论文 1 篇。</p> <p>(2) 主持市厅级教学科研课题，或参与省部级教学科研课题（前 3 位），或参与国家级教学科研课题（前 5 位），或主持横向课题（累计到账经费文科项目 4 万元及以上、理工科项目 6 万元及以上）。</p> <p>(3) 出版学术专著 1 部（限首位）。</p> <p>(4) 编写国家十三五规划教材 1 部（前 2 位）。</p> <p>(5) 获得国家职务发明专利 1 项（限首位）。</p> <p>(6) 获得市厅级科研成果奖 1 项（限首位），或省部级科研成果三等奖（前 3 位）、二等奖（前 4 位），或省部级及以上科研成果一等奖（前 5 位）、国家级科研成果三等奖（前 5 位），或国家级科研成果二等奖及以上（有效位次内）。</p> <p>(7) 获得市厅级教学成果奖 1 项（限首位），或省部级教学成果二等奖（前 3 位）、一等奖（前 4 位），或省部级及以上教学成果特等奖（前 5 位）、国家级教学成果二等奖（前 5 位），或国家级教学成果一等奖及以上（有效位次内）。</p> <p>(8) 获得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到账经费 4 万元及以上</p> |

| | | | |
|--|--|--|---|
| | | | <p>(限首位)。</p> <p>(9) 主持省级一流课程或一流专业建设。</p> <p>(10) 获得省级及以上教学比赛二等奖 1 次。</p> <p>(11) 指导学生参加省教育厅以上主管部门指定的 A 类学科竞赛、技能大赛获得省级一等奖及以上奖项 (限首位)。</p> <p>(12) 指导互联网+创新创业大赛获得省级银奖及以上奖项 (限首位)。</p> <p>(13) 获得山东省高校辅导员优秀工作案例一等奖及以上 (限首位)。</p> <p>(14) 参加山东省辅导员职业能力大赛一等奖及以上 (限首位)。</p> <p>(15) 获批省级名师工作室 (限工作室负责人)。</p> <p>(16) 主持其他与本人从事专业相关的省级及以上项目。</p> |
| |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教授</p> | <p>具有硕士及以上学历，已取得副教授资格，并在副教授岗位上工作 5 年及以上。</p> | <p>1. 教育教学工作</p> <p>(1) 任现职以来担任过 2 门以上课程全部教学工作，完成学校规定的教学课时工作量，近 5 年课堂教学质量评价均在良好及以上。</p> <p>(2) 主持课程建设、专业建设、教学团队建设，参与省级特色专业、精品课程群、教学团队等项目的建设。</p> <p>(3) 专业课教师主持本专业实验室、实训基地建设和校企合作工作，成绩突出，或担任专项资金支持的实验室、实训基地、实训项目建设工作，或承担学生第二课堂指导工作。</p> <p>2. 教科研工作</p> <p>任现职以来，主持国家级教学科研课题，或获得国家级教学科研成果奖 (首位)，或首位发表核心论文 4 篇及以上，或具备下列条件之二 (教科研项目以立项为准)：</p> <p>(1) 在国内外学术刊物上以学校为第一单位、本人为第一作者身份公开发表核心及以上论文 2 篇。</p> <p>(2) 出版 A 类学术专著 1 部 (限首位)。</p> <p>(3) 编写国家十三五规划教材 1 部 (限首位)。</p> <p>(4) 获得国家职务发明专利 1 项 (限首位)。</p> <p>(5) 获得省级科研成果三等奖 (限首位)、二等奖 (前 2 位)，或省级科研成果一等奖 (前 3 位)、国家级科研成果三等奖 (前 3 位)，或国家级科研成果二等奖及以上 (前 5 位)。</p> <p>(6) 获得省级教学成果二等奖 (限首位)、一等奖 (前 2 位)，或省级教学成果特等奖 (前 3 位)、国家级教学成果二等奖 (前 3 位)，或国家级教学成果一等奖及以上 (前 5 位)。</p> <p>(7) 主持省部级教学科研课题，或参与国家级教学</p> |

| | | | |
|--------|-------|---|--|
| | | | <p>科研课题（前3位），或主持横向课题（累计到账经费文科项目6万元及以上、理工科项目10万元及以上）。</p> <p>（8）获得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到账经费8万元及以上（限首位）。</p> <p>（9）主持国家级一流课程或一流专业建设。</p> <p>（10）指导学生参加A类学科竞赛获得国家级一等奖1项及以上（限首位）。</p> <p>（11）指导互联网+创新创业大赛获得省级金奖及以上奖项（限首位）。</p> <p>（12）参加山东省辅导员职业能力大赛一等奖及以上（限首位）。</p> <p>（13）获得省级及以上教学比赛一等奖1次。</p> <p>（14）主持其他与本人从事专业相关的国家级项目。</p> |
| 图书资料系列 | 助理馆员 | 具有专科学历，且从事本职务工作满2年；或具有本科学历或学士学位，且从事本职务工作满1年；或取得硕士学位。 | <p>1. 具有本专业的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具有一定工作能力，掌握图书资料有关工作方法和技能，根据工作需要初步掌握一门外语，担任部分选书工作，辅导读者查阅馆藏目录及文献检索工具，担任文献研究、书目编辑的助手工作。</p> <p>2. 参与图书资料工作研究。</p> |
| | 馆员 | 大学本、专科学历或学士学位，且聘任初级职务满4年；或具有硕士学位，且聘任初级职务满2年；或已取得博士学位。 | <p>1. 系统掌握图书资料或其他某专业的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具有独立工作能力，熟练掌握有关业务，根据工作需要掌握一门外语，担任选书、分类、主题标引、编写提要、解答咨询课题、编制书目索引等工作。</p> <p>2. 参加图书资料或其他某专业的研究工作，任现职以来的成果须满足下列条件之一：</p> <p>（1）在国内外学术刊物上以学校为第一单位、本人为第一作者身份公开发表与本人岗位工作相关的论文2篇。</p> <p>（2）主持校级教学科研课题，或参与市厅级教学科研课题（限前3位），或参与省部级教学科研课题（限前5位），或主持横向课题（累计到账经费文科项目1万元及以上、理工科项目2万元及以上）。</p> <p>（3）获得校级以上（不含校级）本专业教学科研奖励（等级内额定人数）。</p> <p>（4）参与其他与本人从事专业相关的省级及以上项目。</p> |
| | 副研究馆员 | 具有本科学历或学士学位、具有硕士学位，且聘任中级职务满5年；具有博士学位，且聘任中级职务满2年。 | <p>1. 具有较广博的科学文化知识，对图书馆学、情报学或其他某学科有系统的理论知识，根据工作需要熟练掌握一门外语，工作经验比较丰富，担任书刊采访、分编、文献研究、编制书目索引等方面的指导、审核工作，承担较高深的文献研究任务，指导、主持业务学习和科研工作，解决比较重大的业务问题等。</p> |

| | | | |
|--|--------------------|---------------------------------------|--|
| | | | <p>2. 对图书馆学、情报学或其他某学科有较深的研究，任现职以来，担任省级及以上重大、重点课题主持人，或获得国家级教学科研成果奖（前3位），或首位发表核心论文3篇及以上，或具备下列条件之二（教科研项目以立项为准）：</p> <p>（1）在国内外学术刊物上以学校为第一单位、本人为第一作者身份公开发表核心及以上论文1篇。</p> <p>（2）主持市厅级教学科研课题，或参与省部级教学科研课题（前3位），或参与国家级教学科研课题（前5位），或主持横向课题（累计到账经费文科项目4万元及以上、理工科项目6万元及以上）。</p> <p>（3）出版学术专著1部（限首位）。</p> <p>（4）编写国家十三五规划教材1部（前2位）。</p> <p>（5）获得国家职务发明专利1项（限首位）。</p> <p>（6）获得市厅级科研成果奖1项（限首位），或省部级科研成果三等奖（前3位）、二等奖（前4位），或省部级及以上科研成果一等奖（前5位）、国家级科研成果三等奖（前5位），或国家级科研成果二等奖及以上（有效位次内）。</p> <p>（7）获得市厅级教学成果奖1项（限首位），或省部级教学成果二等奖（前3位）、一等奖（前4位），或省部级及以上教学成果特等奖（前5位）、国家级教学成果二等奖（前5位），或国家级教学成果一等奖及以上（有效位次内）。</p> <p>（8）主持其他与本人从事专业相关的省级及以上项目。</p> |
| | <p>研究馆员</p> | <p>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或学士及以上学位，且聘任副高级职务满5年。</p> | <p>1. 具有广博的科学文化知识，对图书馆学、情报学或其他某学科有系统扎实的理论知识，熟练掌握一门以上外语，工作经验丰富，在本专业有较高威望，担任书刊采访、分编、文献研究、编制书目索引等方面的指导、审核工作，承担高深的文献研究任务，指导、主持业务学习和科研工作，解决重大业务问题。</p> <p>2. 对图书馆学、情报学或其他某学科有深入的研究，任现职以来，主持国家级教学科研课题，或获得国家级教学科研成果奖（首位），或首位发表核心论文4篇及以上，或具备下列条件之二（教科研项目以立项为准）：</p> <p>（1）在国内外学术刊物上以学校为第一单位、本人为第一作者身份公开发表核心及以上论文2篇。</p> <p>（2）出版A类学术专著1部（限首位）。</p> <p>（3）编写国家十三五规划教材1部（限首位）。</p> <p>（4）获得国家职务发明专利1项（限首位）。</p> <p>（5）获得省级科研成果三等奖（限首位）、二等奖（前2位），或省级科研成果一等奖（前3位）、</p> |

| | | | |
|------|-------|---|--|
| | | | <p>国家级科研成果三等奖（前3位），或国家级科研成果二等奖及以上（前5位）。</p> <p>（6）获得省级教学成果二等奖（限首位）、一等奖（前2位），或省级教学成果特等奖（前3位）、国家级教学成果二等奖（前3位），或国家级教学成果一等奖及以上（前5位）。</p> <p>（7）主持省部级教学科研课题，或参与国家级教学科研课题（前3位），或主持横向课题（累计到账经费文科项目6万元及以上、理工科项目10万元及以上）。</p> <p>（8）主持其他与本人从事专业相关的国家级项目。</p> |
| 实验系列 | 助理实验师 | 具有专科学历，且从事本职务工作满2年；或具有本科学历或学士学位，且从事本职务工作满1年；或取得硕士学位。 | <p>1. 基本掌握与实验技术业务有关的专业知识和技术，掌握常规实验工作原理、方法和步骤；能熟练地使用与实验工作有关的仪器设备，并了解其原理和性能，对一般仪器设备具有初步维修的技能；参加过一定数量的实验工作，能初步独立地制定实验方案，提供准确的实验数据和结果，较好地完成实验任务，写出实验报告。</p> <p>2. 参与实验技术工作研究。</p> |
| | 实验师 | 大学本、专科学历或学士学位，且聘任初级职务满4年；或具有硕士学位，且聘任初级职务满2年；或已取得博士学位。 | <p>1. 掌握与实验技术业务有关的专业知识和技术，具有独立设计实验方案、创造实验条件的能力。有娴熟的实验技能、技巧和丰富的实践经验；能够对与实验工作有关的仪器设备进行维护检修和故障排除；能独立完成一定数量较复杂的实验任务，并写出较高水平的实验报告，为教学科研工作提供高水平服务；对改进实验技术取得较好的成绩；能够阅读与本职工作有关的一门外文资料。</p> <p>2. 参加实验技术或相关学科研究工作，任现职以来，具备下列条件之一：</p> <p>（1）在国内外学术刊物上以学校为第一单位、本人为第一作者身份公开发表与本人岗位工作相关的论文2篇。</p> <p>（2）主持校级教学科研课题，或参与市厅级教学科研课题（限前3位），或参与省部级教学科研课题（限前5位），或主持横向课题（累计到账经费文科项目1万元及以上、理工科项目2万元及以上）。</p> <p>（3）获得校级以上（不含校级）本专业教学科研奖励（等级内额定人数）。</p> <p>（4）指导学生参加省教育厅及以上主管部门指定的学科竞赛、技能大赛获得省级二等奖及以上奖项（限首位）。</p> <p>（5）获校级及以上教学比赛教学能手（二等奖）及以上奖励1次。</p> <p>（6）参与其他与本人从事专业相关的省级及以上项目。</p> |

| | | | |
|--|--------------------------|---|---|
| | <p>高级 实验师</p> | <p>具有本科学历或学士学位、具有硕士学位，且聘任中级职务满5年；具有博士学位，且聘任中级职务满2年。</p> | <p>1. 具有本门业务扎实的专业知识，熟悉国内外的实验技术现状和发展趋势，具有组织和指导大型实验技术工作以及解决关键性技术问题的能力；在实验技术和仪器设备改进方面，或在引进技术和设备的使用、改造方面，做出了显著成绩；或在组织实验工作和培养实验技术人员方面有突出成就，写出高水平的实验报告；能熟练阅读一门外文专业书刊。</p> <p>2. 对实验技术或其他某学科有较深的研究，任现职以来，担任省级及以上重大、重点课题主持人，或获得国家级教学科研成果奖（前3位），或首位发表核心期刊3篇及以上，或具备下列条件之二（教科研项目以立项为准）：</p> <p>（1）在国内外学术刊物上以学校为第一单位、本人为第一作者身份公开发表核心及以上论文1篇。</p> <p>（2）主持市厅级教学科研课题，或参与省部级教学科研课题（前3位），或参与国家级教学科研课题（前5位），或主持横向课题（累计到账经费文科项目4万元及以上、理工科项目6万元及以上）。</p> <p>（3）出版学术专著1部（限首位）。</p> <p>（4）编写国家十三五规划教材1部（前2位）。</p> <p>（5）获得国家职务发明专利1项（限首位）。</p> <p>（6）获得市厅级科研成果奖1项（限首位），或省部级科研成果三等奖（前3位）、二等奖（前4位），或省部级及以上科研成果一等奖（前5位）、国家级科研成果三等奖（前5位），或国家级科研成果二等奖及以上（有效位次内）。</p> <p>（7）获得市厅级教学成果奖1项（限首位），或省部级教学成果二等奖（前3位）、一等奖（前4位），或省部级及以上教学成果特等奖（前5位）、国家级教学成果二等奖（前5位），或国家级教学成果一等奖及以上（有效位次内）。</p> <p>（8）获得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到账经费4万元及以上（限首位）。</p> <p>（9）获得省级及以上教学比赛二等奖1次。</p> <p>（10）指导学生参加省教育厅以上主管部门指定的A类学科竞赛、技能大赛获得省级一等奖及以上奖项（限首位）。</p> <p>（11）指导互联网+创新创业大赛获得省级银奖及以上奖项（限首位）。</p> <p>（12）主持其他与本人从事专业相关的省级及以上项目。</p> |
|--|--------------------------|---|---|

| | | | |
|---|---|---|--|
| |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正高级 实验师</p> | <p>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或学士及以上学位，且聘任副高级职务满5年。</p>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承担实验指导课程，主持本专业实验室、实训基地建设和校企合作工作，成绩突出，或担任专项资金支持的实验室、实训基地、实训项目建设主要负责人。 2. 对实验技术或其他某学科有深入的研究，任现职以来，主持国家级教学科研课题，或获得国家级教学科研成果奖（首位），或首位发表核心论文4篇及以上，或具备下列条件之二（教科研项目以立项为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在国内外学术刊物上以学校为第一单位、本人为第一作者身份公开发表核心及以上论文2篇。 （2）出版A类学术专著1部（限首位）。 （3）编写国家十三五规划教材1部（限首位）。 （4）获得国家职务发明专利1项（限首位）。 （5）获得省级科研成果三等奖（限首位）、二等奖（前2位），或省级科研成果一等奖（前3位）、国家级科研成果三等奖（前3位），或国家级科研成果二等奖及以上（前5位）。 （6）获得省级教学成果二等奖（限首位）、一等奖（前2位），或省级教学成果特等奖（前3位）、国家级教学成果二等奖（前3位），或国家级教学成果一等奖及以上（前5位）。 （7）主持省部级教学科研课题，或参与国家级教学科研课题（前3位），或主持横向课题（累计到账经费文科项目6万元及以上、理工科项目10万元及以上）。 （8）获得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到账经费8万元及以上（限首位）。 （9）指导学生参加A类学科竞赛获得国家级一等奖1项及以上（限首位）。 （10）指导互联网+创新创业大赛获得省级金奖及以上奖项（限首位）。 （11）获得省级及以上教学比赛一等奖1次。 （12）主持其他与本人从事专业相关的国家级项目。 |
|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工程 系列</p> |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助理 工程师</p> | <p>具有专科学历，且从事本职务工作满2年；或具有本科学历或学士学位，且从事本职务工作满1年；或取得硕士学位。</p>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能够掌握、运用本专业的基础理论知识和专业技术知识，具有完成一般性技术工作的实际能力。 2. 参与工程技术工作研究。 |

| | | | |
|--|--|--|---|
| |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工程师</p> | <p>大学本、专科学历或学士学位，且聘任初级职务满4年；或具有硕士学位，且聘任初级职务满2年；或已取得博士学位。</p> | <p>1. 基本掌握工程技术管理方法，有独立解决比较复杂的技术问题的能力；能够灵活运用本专业的基础理论知识和专业技术知识，熟悉本专业国内外现状和发展趋势；有一定从事工程技术工作的实践经验，取得有实用价值的技术成果和技术经济效益；能够指导助理工程师的工作和学习。</p> <p>2. 参加工程技术或其他某学科研究工作，任现职以来，具备下列条件之一：</p> <p>（1）在国内外学术刊物上以学校为第一单位、本人为第一作者身份公开发表与本人岗位工作相关的论文2篇。</p> <p>（2）主持校级教学科研课题，或参与市厅级教学科研课题（限前3位），或参与省部级教学科研课题（限前5位），或主持横向课题（累计到账经费文科项目1万元以上、理工科项目2万元以上）。</p> <p>（3）获得校级以上（不含校级）本专业教学科研奖励（等级内额定人数）。</p> <p>（4）指导学生参加省教育厅及以上主管部门指定的学科竞赛、技能大赛获得省级二等奖以上奖项（限首位）。</p> <p>（5）获校级及以上教学比赛教学能手（二等奖）及以上奖励1次。</p> <p>（6）参与其他与本人从事专业相关的省级及以上项目。</p> |
| |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高级 工程师</p> | <p>具有本科学历或学士学位、具有硕士学位，且聘任中级职务满5年；具有博士学位，且聘任中级职务满2年。</p> | <p>1. 具有解决在生产过程或综合技术管理中本专业领域重要技术问题的能力；有系统广博的专业基础理论知识和专业技术知识，掌握本专业国内外现状和现代管理的发展趋势；有丰富的生产、技术管理工作实践经验，在生产、技术管理工作中有显著成绩和社会、经济效益；能够指导工程师的工作和学习。</p> <p>2. 对工程技术或其他某学科有较深的研究，任现职以来，担任省级及以上重大、重点课题主持人，或获得国家级教学科研成果奖（前3位），或首位发表核心论文3篇及以上，或具备下列条件之二（教科研项目以立项为准）：</p> <p>（1）在国内外学术刊物上以学校为第一单位、本人为第一作者身份公开发表核心及以上论文1篇。</p> <p>（2）主持市厅级教学科研课题，或参与省部级教学科研课题（前3位），或参与国家级教学科研课题（前5位），或主持横向课题（累计到账经费文科项目4万元以上、理工科项目6万元以上）。</p> <p>（3）出版学术专著1部（限首位）。</p> <p>（4）编写国家十三五规划教材1部（前2位）。</p> <p>（5）获得国家职务发明专利1项（限首位）。</p> <p>（6）获得市厅级科研成果奖1项（限首位），或省部级科研成果三等奖（前3位）、二等奖（前4位），或省部级及以上科研成果一等奖（前5位）、国家</p> |

| | | | |
|--|---------------------------|---|--|
| | | | <p>级科研成果三等奖（前 5 位），或国家级科研成果二等奖及以上（有效位次内）。</p> <p>（7）获得市厅级教学成果奖 1 项（限首位），或省部级教学成果二等奖（前 3 位）、一等奖（前 4 位），或省部级及以上教学成果特等奖（前 5 位）、国家级教学成果二等奖（前 5 位），或国家级教学成果一等奖及以上（有效位次内）。</p> <p>（8）获得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到账经费 4 万元以上（限首位）。</p> <p>（9）获得省级及以上教学比赛二等奖 1 次。</p> <p>（10）指导学生参加省教育厅以上主管部门指定的 A 类学科竞赛、技能大赛获得省级一等奖及以上奖项（限首位）。</p> <p>（11）指导互联网+创新创业大赛获得省级银奖及以上奖项（限首位）。</p> <p>（12）主持其他与本人从事专业相关的省级及以上项目。</p> |
| | <p>正高级 工程师</p> | <p>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或学士及以上学位，且聘任副高级职务满 5 年。</p> | <p>1. 承担工程系列相关工作。</p> <p>2. 对工程技术或其他某学科有深入的研究，任现职以来，主持国家级教学科研课题，或获得国家级教学科研成果奖（首位），或首位发表核心论文 4 篇及以上，或具备下列条件之二（教科研项目以立项为准）：</p> <p>（1）在国内外学术刊物上以学校为第一单位、本人为第一作者身份公开发表核心及以上论文 2 篇。</p> <p>（2）出版 A 类学术专著 1 部（限首位）。</p> <p>（3）编写国家十三五规划教材 1 部（限首位）。</p> <p>（4）获得国家职务发明专利 1 项（限首位）。</p> <p>（5）获得省级科研成果三等奖（限首位）、二等奖（前 2 位），或省级科研成果一等奖（前 3 位）、国家级科研成果三等奖（前 3 位），或国家级科研成果二等奖及以上（前 5 位）。</p> <p>（6）获得省级教学成果二等奖（限首位）、一等奖（前 2 位），或省级教学成果特等奖（前 3 位）、国家级教学成果二等奖（前 3 位），或国家级教学成果一等奖及以上（前 5 位）。</p> <p>（7）主持省部级教学科研课题，或参与国家级教学科研课题（前 3 位），或主持横向课题（累计到账经费文科项目 6 万元及以上、理工科项目 10 万元及以上）。</p> <p>（8）获得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到账经费 8 万元及以上（限首位）。</p> <p>（9）指导学生参加 A 类学科竞赛获得国家级一等奖 1 项及以上（限首位）。</p> <p>（10）指导互联网+创新创业大赛获得省级金奖及以上奖项（限首位）。</p> <p>（11）获得省级及以上教学比赛一等奖 1 次。</p> <p>（12）主持其他与本人从事专业相关的国家级项目。</p> |

| | | | |
|------|-------|---|--|
| 档案系列 | 助理馆员 | 具有专科学历，且从事本职工作满2年；或具有本科学历或学士学位，且从事本职工作满1年；或取得硕士学位。 | 初步掌握档案专业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基本了解党和国家有关档案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档案工作规章制度；初步掌握一门外语或基本掌握古汉语，有一定工作能力，承担档案管理、编辑档案材料或业务培训指导的辅助工作。 |
| | 馆员 | 大学本、专科学历或学士学位，且聘任初级职务满4年；或具有硕士学位，且聘任初级职务满2年；或已取得博士学位。 | 1. 系统地掌握了档案专业的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熟悉党和国家有关档案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档案工作法规，能起草本系统、本部门有关规章制度；掌握一门外语或古汉语；具有独立工作能力，拟订档案管理工作计划、方案；独立从事或指导档案业务工作；独立完成档案材料编辑工作；编写档案专业教材、承担授课任务、指导学生实习。 2. 参加档案专业研究工作，任现职以来的成果须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1) 在国内外学术刊物上以学校为第一单位、本人为第一作者身份公开发表与本人岗位工作相关的论文2篇。 (2) 主持校级教学科研课题，或参与市厅级教学科研课题（限前3位），或参与省部级教学科研课题（限前5位），或主持横向课题（累计到账经费文科项目1万元及以上、理工科项目2万元及以上）。 (3) 获得校级以上（不含校级）本专业教学科研奖励（等级内额定人数）。 (4) 参与其他与本人从事专业相关的省级及以上项目。 |
| | 副研究馆员 | 具有本科学历或学士学位、具有硕士学位，且聘任中级职务满5年；具有博士学位，且聘任中级职务满2年。 | 1. 具有较广博的科学文化知识，具有比较丰富的工作经验，能够指导档案专业人员进行业务研究，解决业务工作中的疑难问题，工作成就显著；熟练掌握一门外语；研究档案业务工作的历史、现状和趋势，研究档案内容和形成规律，拟订管理工作的重要计划、方案；负责档案业务、理论咨询，解决疑难问题；承担或主持重大业务项目，编审档案史料；承担专科以上教材的编审工作。 2. 对档案学、情报学或其他某学科有较深的研究，任现职以来，担任省级及以上重大、重点课题主持人，或获得国家级教学科研成果奖（前3位），或首位发表核心论文3篇及以上，或具备下列条件之二（教科研项目以立项为准）： (1) 在国内外学术刊物上以学校为第一单位、本人为第一作者身份公开发表核心及以上论文1篇。 (2) 主持市厅级教学科研课题，或参与省部级教学科研课题（前3位），或参与国家级教学科研课题（前5位），或主持横向课题（累计到账经费文科项目4万元及以上、理工科项目6万元及以上）。 (3) 出版学术专著1部（限首位）。 |

| | | | |
|--|------|-----------------------------------|---|
| | | | <p>(4) 编写国家十三五规划教材 1 部 (前 2 位)。</p> <p>(5) 获得国家职务发明专利 1 项 (限首位)。</p> <p>(6) 获得市厅级科研成果奖 1 项 (限首位), 或省部级科研成果三等奖 (前 3 位)、二等奖 (前 4 位), 或省部级及以上科研成果一等奖 (前 5 位)、国家级科研成果三等奖 (前 5 位), 或国家级科研成果二等奖及以上 (有效位次内)。</p> <p>(7) 获得市厅级教学成果奖 1 项 (限首位), 或省部级教学成果二等奖 (前 3 位)、一等奖 (前 4 位), 或省部级及以上教学成果特等奖 (前 5 位)、国家级教学成果二等奖 (前 5 位), 或国家级教学成果一等奖及以上 (有效位次内)。</p> <p>(8) 获得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到账经费 4 万元及以上 (限首位)。</p> <p>(9) 主持其他与本人从事专业相关的省级及以上项目。</p> |
| | 研究馆员 | 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或学士及以上学位, 且聘任副高级职务满 5 年。 | <p>1. 具有较广博的科学文化知识, 具有比较丰富的工作经验, 能够指导档案专业人员进行业务研究, 解决业务工作中的疑难问题, 工作成就显著; 熟练掌握一门外语; 研究档案业务工作的历史、现状和趋势, 研究档案内容和形成规律, 拟订管理工作的重要计划、方案; 负责档案业务、理论咨询, 解决疑难问题; 承担或主持重大业务项目, 编审档案史料; 承担专科以上教材的编审工作。</p> <p>2. 对档案学、情报学或其他某学科有深入的研究, 任现职以来, 主持国家级教学科研课题, 或获得国家级教学科研成果奖 (首位), 或首位发表核心论文 4 篇及以上, 或具备下列条件之二 (教科研项目以立项为准):</p> <p>(1) 在国内外学术刊物上以学校为第一单位、本人为第一作者身份公开发表核心及以上论文 2 篇。</p> <p>(2) 出版 A 类学术专著 1 部 (限首位)。</p> <p>(3) 编写国家十三五规划教材 1 部 (限首位)。</p> <p>(4) 获得国家职务发明专利 1 项 (限首位)。</p> <p>(5) 获得省级科研成果三等奖 (限首位)、二等奖 (前 2 位), 或省级科研成果一等奖 (前 3 位)、国家级科研成果三等奖 (前 3 位), 或国家级科研成果二等奖及以上 (前 5 位)。</p> <p>(6) 获得省级教学成果二等奖 (限首位)、一等奖 (前 2 位), 或省级教学成果特等奖 (前 3 位)、国家级教学成果二等奖 (前 3 位), 或国家级教学成果一等奖及以上 (前 5 位)。</p> <p>(7) 主持省部级教学科研课题, 或参与国家级教学科研课题 (前 3 位), 或主持横向课题 (累计到账经费文科项目 6 万元及以上、理工科项目 10 万元及以上)。</p> <p>(8) 主持其他与本人从事专业相关的国家级项目。</p> |

| | | | |
|--------|------|---|--|
| 出版编辑系列 | 助理编辑 | 具有专科学历，且从事本职务工作满 2 年；或具有本科学历或学士学位，且从事本职务工作满 1 年；或取得硕士学位。 | <p>1. 具有出版编辑的基础理论知识，掌握编辑业务，能协助处理一般稿件，有一定的文字水平，初步掌握一门外语。</p> <p>2. 参与出版编辑工作研究。</p> |
| | 编辑 | 大学本、专科学历或学士学位，且聘任初级职务满 4 年；或具有硕士学位，且聘任初级职务满 2 年；或已取得博士学位。 | <p>1. 具有本专业扎实的基础理论知识，熟练地掌握编辑业务，能独立处理稿件，有较高的文字水平，掌握一门外语。</p> <p>2. 参加出版编辑或其他学科研究工作，任现职以来的成果须满足下列条件之一：</p> <p>（1）在国内外学术刊物上以学校为第一单位、本人为第一作者身份公开发表与本人岗位工作相关的论文 2 篇。</p> <p>（2）主持校级教学科研课题，或参与市厅级教学科研课题（限前 3 位），或参与省部级教学科研课题（限前 5 位），或主持横向课题（累计到账经费文科项目 1 万元及以上、理工科项目 2 万元及以上）。</p> <p>（3）获得校级以上（不含校级）本专业教学科研奖励（等级内额定人数）。</p> <p>（4）参与其他与本人从事专业相关的省级及以上项目。</p> |
| | 副编审 | 具有本科学历或学士学位、具有硕士学位，且聘任中级职务满 5 年；具有博士学位，且聘任中级职务满 2 年。 | <p>1. 有较广博的科学文化知识，能解决编辑业务中的疑难问题，指导编辑工作，能培养编辑工作专业人才熟练，掌握一门外语。</p> <p>2. 对出版编辑学或其他某学科有较深的研究，任现职以来，担任省级及以上重大、重点课题主持人，或获得国家级教学科研成果奖（前 3 位），或首位发表核心论文 3 篇及以上，或具备下列条件之二（教科研项目以立项为准）：</p> <p>（1）在国内外学术刊物上以学校为第一单位、本人为第一作者身份公开发表核心及以上论文 1 篇。</p> <p>（2）主持市厅级教学科研课题，或参与省部级教学科研课题（前 3 位），或参与国家级教学科研课题（前 5 位），或主持横向课题（累计到账经费文科项目 4 万元及以上、理工科项目 6 万元及以上）。</p> <p>（3）出版学术专著 1 部（限首位）。</p> <p>（4）编写国家十三五规划教材 1 部（前 2 位）。</p> <p>（5）获得国家职务发明专利 1 项（限首位）。</p> <p>（6）获得市厅级科研成果奖 1 项（限首位），或省部级科研成果三等奖（前 3 位）、二等奖（前 4 位），或省部级及以上科研成果一等奖（前 5 位）、国家级科研成果三等奖（前 5 位），或国家级科研成果二等奖及以上（有效位次内）。</p> |

| | | | |
|--|--------------|--|--|
| | | | <p>(7) 获得市厅级教学成果奖 1 项 (限首位), 或省部级教学成果二等奖 (前 3 位)、一等奖 (前 4 位), 或省部级及以上教学成果特等奖 (前 5 位、国家级教学成果二等奖 (前 5 位), 或国家级教学成果一等奖及以上 (有效位次内)。</p> <p>(8) 获得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到账经费 4 万元及以上 (限首位)。</p> <p>(9) 主持其他与本人从事专业相关的省级及以上项目。</p> |
| | 编审 | 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或学士及以上学位, 且聘任副高级职务满 5 年。 | <p>1. 科学文化知识广博, 有较高的政策、理论水平, 指导副编审工作, 能完成重大编审任务, 工作中有较大贡献。</p> <p>2. 对出版编辑学或其他某学科有深入的研究, 任现职以来, 主持国家级教学科研课题, 或获得国家级教学科研成果奖 (首位), 或首位发表核心论文 4 篇及以上, 或具备下列条件之二 (教科研项目以立项为准):</p> <p>(1) 在国内外学术刊物上以学校为第一单位、本人为第一作者身份公开发表核心及以上论文 2 篇。</p> <p>(2) 出版 A 类学术专著 1 部 (限首位)。</p> <p>(3) 编写国家十三五规划教材 1 部 (限首位)。</p> <p>(4) 获得国家职务发明专利 1 项 (限首位)。</p> <p>(5) 获得省级科研成果三等奖 (限首位)、二等奖 (前 2 位), 或省级科研成果一等奖 (前 3 位)、国家级科研成果三等奖 (前 3 位), 或国家级科研成果二等奖及以上 (前 5 位)。</p> <p>(6) 获得省级教学成果二等奖 (限首位)、一等奖 (前 2 位), 或省级教学成果特等奖 (前 3 位)、国家级教学成果二等奖 (前 3 位), 或国家级教学成果一等奖及以上 (前 5 位)。</p> <p>(7) 主持省部级教学科研课题, 或参与国家级教学科研课题 (前 3 位), 或主持横向课题 (累计到账经费文科项目 6 万元及以上、理工科项目 10 万元及以上)。</p> <p>(8) 主持其他与本人从事专业相关的国家级项目。</p> |
| | 研究实习员 | 具有专科学历, 且从事本职务工作满 2 年; 或具有本科学历或学士学位, 且从事本职务工作满 1 年; 或取得硕士学位。 | <p>1. 具有高教管理研究的基础理论知识, 掌握高教管理研究业务, 能协助处理一般研究工作, 有一定的文字水平, 初步掌握一门外语。</p> <p>2. 参与高教管理工作研究。</p> |

| | | | |
|----------|-------|--|---|
| 高教管理研究系列 | 助理研究员 | <p>大学本、专科学历或学士学位，且聘任初级职务满4年；或具有硕士学位，且聘任初级职务满2年；或已取得博士学位。</p> | <p>1. 具有本专业扎实的基础理论知识，熟练地掌握高教管理研究业务，能独立处理高教管理研究工作，有较高的文字水平，掌握一门外语。</p> <p>2. 参加高教管理研究工作，任现职以来的成果须满足下列条件之一：</p> <p>(1) 在国内外学术刊物上以学校为第一单位、本人为第一作者身份公开发表与本人岗位工作相关的论文2篇。</p> <p>(2) 主持校级管理、教学、科研课题，或参与市厅级管理、教学、科研课题（限前3位），或参与省部级管理、教学、科研课题（限前5位），或主持横向课题（累计到账经费文科项目1万元及以上、理工科项目2万元及以上）。</p> <p>(3) 获得校级以上（不含校级）本专业教科研奖励（等级内额定人数）。</p> <p>(4) 参与其他与本人从事专业相关的省级及以上项目。</p> |
| | 副研究员 | <p>具有本科学历或学士学位、具有硕士学位，且聘任中级职务满5年；具有博士学位，且聘任中级职务满2年。</p> | <p>1. 有较广博的科学文化知识，能解决高教管理研究工作中的疑难问题，指导高教管理研究工作，能培养高教管理研究工作专业人才，熟练掌握一门外语。</p> <p>2. 对高教管理研究或其他某学科有较深的研究，任现职以来，担任省级及以上重大、重点课题主持人，或获得国家级教学科研成果奖（前3位），或首位发表核心论文3篇及以上，或具备下列条件之二（教科研项目以立项为准）：</p> <p>(1) 在国内外学术刊物上以学校为第一单位、本人为第一作者身份公开发表核心及以上论文1篇。</p> <p>(2) 主持市厅级教学科研课题，或参与省部级教学科研课题（前3位），或参与国家级教学科研课题（前5位），或主持横向课题（累计到账经费文科项目4万元及以上、理工科项目6万元及以上）。</p> <p>(3) 出版学术专著1部（限首位）。</p> <p>(4) 编写国家十三五规划教材1部（前2位）。</p> <p>(5) 获得国家职务发明专利1项（限首位）。</p> <p>(6) 获得市厅级科研成果奖1项（限首位），或省部级科研成果三等奖（前3位）、二等奖（前4位），或省部级及以上科研成果一等奖（前5位）、国家级科研成果三等奖（前5位），或国家级科研成果二等奖及以上（有效位次内）。</p> <p>(7) 获得市厅级教学成果奖1项（限首位），或省部级教学成果二等奖（前3位）、一等奖（前4位），或省部级及以上教学成果特等奖（前5位）、国家级教学成果二等奖（前5位），或国家级教学成果一等奖及以上（有效位次内）。</p> <p>(8) 获得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到账经费4万元及以上</p> |

| | | | |
|--|-----|--------------------------------|---|
| | | | <p>(限首位)。</p> <p>(9)主持其他与本人从事专业相关的省级及以上项目。</p> |
| | 研究员 | 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或学士及以上学位，且聘任副高级职务满5年。 | <p>1. 科学文化知识广博，有较高的政策、理论水平，指导副研究员工作，能完成重大高教管理研究任务，工作中有较大贡献。</p> <p>2. 对高教管理研究或其他某学科有深入的研究，任现职以来，主持国家级教学科研课题，或获得国家级教学科研成果奖（首位），或首位发表核心论文4篇及以上，或具备下列条件之二（教科研项目以立项为准）：</p> <p>（1）在国内外学术刊物上以学校为第一单位、本人为第一作者身份公开发表核心及以上论文2篇。</p> <p>（2）出版A类学术专著1部（限首位）。</p> <p>（3）编写国家十三五规划教材1部（限首位）。</p> <p>（4）获得国家职务发明专利1项（限首位）。</p> <p>（5）获得省级科研成果三等奖（限首位）、二等奖（前2位），或省级科研成果一等奖（前3位）、国家级科研成果三等奖（前3位），或国家级科研成果二等奖及以上（前5位）。</p> <p>（6）获得省级教学成果二等奖（限首位）、一等奖（前2位），或省级教学成果特等奖（前3位、国家级教学成果二等奖（前3位），或国家级教学成果一等奖及以上（前5位）。</p> <p>（7）主持省部级教学科研课题，或参与国家级教学科研课题（前3位），或主持横向课题（累计到账经费文科项目6万元及以上、理工科项目10万元及以上）。</p> <p>（8）主持其他与本人从事专业相关的国家级项目。</p> |

印发：各单位、各部门

抄送：董事会、校长办公会、党委

青岛黄海学院办公室

2021年11月5日印发